

岚皋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自 2019 年 1 月成立以来，坚持便民、高效、廉洁、规范的服务宗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文件要求，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充实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全面、及时、准确，深入扎实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能力和水平，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一）健全工作制度，促进公开规范化。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发布审核程序，明确分管领导与专职联络员，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审核、报送、发布实名签批制度，专职联络员定期主动将我局工作动态、实践创新、行政许可、预决算信息、理论调研等内容在岚皋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公示，及时、准确更新实时工作进展情况。

（二）畅通公开渠道，推动公开多样化。为实现不同层次受众全覆盖的信息公开目标，我局在岚皋县人民政府网站网站、陕西政务服务网、微信公众号、政务大厅 LED 大屏幕、电子显示屏等多个平台发布各类服务事项的法律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以及办件状态等相关信息，力求全面、及时、准确，为办事群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三)主动接受监督,实现互动常态化。通过意见箱、12345便民服务热线、监督投诉电话、微信文章评论区、网站评论区等渠道,积极收集广大群众意见建议、民意诉求,以此作为创新工作方式、改进工作作风的出发点。同时对广大群众的疑问、咨询进行在线解答,对办事群众的认识误区进行解释澄清,通过双向互动确保政务公开取得实效。

(四)优化政务服务,推进公开全面化。我局自2019年5月运行以来,通过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07条,主要包括领导活动、工作动态、政策解读、重要通知等内容;通过岚皋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涉及行政许可、工作动态、理论调研、实践创新、意见征集、规划信息等方面的信息144条,梳理并制定了“马上办”清单事项108项、“网上办”清单事项597项、“就近办”清单事项60项、“一次办”清单事项601项,已实现最多跑一次事项601项;12345便民服务热线共办理群众诉求工单434件,按期回复率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366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p>（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p>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19年我局作为新成立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一是工作机制还不够完善，主动公开的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仍然存在信息发布量较少的问题；二是信息化工作水平

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信息报送还不够及时,实效性不够强,质量不够高,公开重点不够突出。

(二)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解读,全面、准确地把握《条例》的精神实质,进一步提高认识,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稳步推进。二是规范工作流程、强化人员力量,进一步梳理各类信息,及时公开、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运作。三是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增强工作的预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使政策措施更具可行性,加强对信息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